

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文件

教信评文〔2023〕1号

关于开展 2023 年教育装备行业 企业信用等级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装备行业协会，教育技术装备处（中心、办），各分支机构及有关会员企业：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 促进形成新发展格局的意见》文件精神，进一步服务会员企业，促进行业自律，提高行业信用水平和企业信用风险防范能力，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决定开展 2023 年度教育装备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指南

为更好地指导企业参加教育装备行业信用等级评价工作，协会特制定了《中国教育装备行业企业信用评价工作指南（2023 版）》

(见附件1)，请各申报单位参照本工作指南执行。

二、企业报名

自愿申请参加2023年教育装备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的企业填写《教育装备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报名表》(见附件2)，于4月14日前将盖好公章的电子版扫描件发送至信评工作专用邮箱，并将报名表原件寄送到协会。

三、评价费用

本次信用等级评价工作不向参评企业收取任何费用，信用等级评价工作所需的评审费、管理费和资料费由协会统一支出。

四、评价有效期

企业信用等级评价结果有效期三年，自发证之日起生效。

五、其它事项

信用等级有效期今年即将到期的企业无需报名可与今年新获得参评资格企业一起重新参加评价，具体事宜在协会确定2023年新参评企业名单时一起通知。已获评信用等级企业的信用信息动态监测工作，协会将结合企业社会信用信息进行，无特殊情况不需再提交相关资料。

联系人：李守国(010-59893193)、13601174493

马 彤(010-59893191)、13488836665

信评工作邮箱：xpb@ceeia.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10号

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办公楼 202 室

邮政编码: 100082

协会网址: <http://www.ceeia.cn>

附件: 1. 中国教育装备行业企业信用评价工作指南(2023 版)

2. 教育装备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报名表

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
信用评价工作委员会
2023 年 3 月 10 日

